



# 中國大陸與兩岸關係研究 跨領域學分學程



東亞研究所



國家發展研究所

# 中國大陸與兩岸關係研究跨領域學分學程



## 設立宗旨

提供本校學生跨領域  
中國研究與兩岸關係  
之基礎知識，培養學生  
廣泛學習興趣，有效  
整合本校相關課程



## 課程規劃

須完成至少15學分  
之課程修習（必修、  
群修、選修），成績  
及格者即可取得  
結業證書



## 招生人數

每學年招收15名



## 修讀資格

本校各學系學士  
班二年級以上在  
校生

# 修習科目

類別	學分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備註
① 必修	3	政治系	中國大陸政府與政治	
② 群修	3 (自選1門)	國發所碩選	中國環境治理	選讀同學應自選群修課程1門(3學分)。群修課程每門開放2名學程名額，以供學程三年級以上學生選修。擬選修同學請洽開課單位。
			中國效應：政治經濟觀點	
			全球扶貧與中國經驗	
		東亞所群修	國際關係理論	
			中共政治發展	
			中共經濟發展理論與政策	
			中國大陸社會轉型與變遷	
		兩岸關係：理論與實務		
③ 選修	9	不限	本學程建議修習科目一覽表於每學期公告當學期之課程表，供選課同學參考。	
必修學分數： <u>3</u> 學分 群修學分數： <u>3</u> 學分 選修學分數： <u>9</u> 學分			應修總學分： <u>15</u> 學分	

## 關於課程

- 群修
  - 群修課程限於太三、太四時修習。（需先取得學程修讀資格）
  - 修習群修學分超過3學分者，可採計為選修課程學分。
  - 每門群修課保留2名額給學程修讀生。
  - 修習東亞所及國發所課程者，未來若考上東亞所或國發所可直接採認為碩班學分。（需未列計為大學畢業學分）
- 選修
  - 如已修習相關課程，予以追認採計。

## 如何申請



### 申請期限

於修讀前一學期  
向學程委員會提出申請，每年5月、11月為申請期限



### 申請辦法

填寫本學程修習申請表，並檢附入學以來學業成績單乙份，擇優錄取



### 受理單位

東亞研究所  
綜合院館北棟8樓  
270804室  
02-29393091  
分機 50801